

每天播放16次每次两分钟,10天更换一批名单 南京地铁公交开晒“老赖” 不还钱不能坐飞机住星级宾馆

新招 “老赖”请注意,你的名字将出现在地铁公交上

据南京市中院民事执行局副局长李兵介绍,这次在地铁和主要公交线路,公布“老赖”信息活动暂定3个月。地铁公司和公交总公司每天在所有地铁和部分公交线路运行时间段内播放16次,每次播放时间为2分钟。每次播放10个“老赖”的信息,每10天更换一批名单。

李兵称,这次在地铁和公交上曝光“老赖”,主要是针对涉民生案件、涉农民工工资案件的被执行人;双方达成和解协议但拒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的;被执行人与案外人串通,以虚假租赁、虚假买卖、虚



地铁上的显示器播放着“老赖”信息
现代快报记者 徐洋 摄

假抵押、虚假诉讼、虚假仲裁或者以隐藏、转移、变卖财产等方法规避执行的;以伪造证据、暴力、威胁等方法妨碍、抗拒执行的等等。

而对那些被执行人为企业法人,法院冻结其账号后,企业法人经营收入不进公司财务而体外运行的,也在这次公布的范围内。

追问

大屏晒“老赖”效果如何?

李兵介绍,自今年4月起,南京陆续在南京新街口、鼓楼广场及各商业中心显示大屏上公布失信被执行人317个。户外大屏公布“老赖”信息取得一定的效果。截至2014年9月23日,南京10个法院的42个失信被执行人在看到大屏曝光或通过亲友告知后,主动向各相关法院履行985.4050万元。

为何选择地铁和公交?

李兵称,在地铁和部分公交线路公布“老赖”信息,是因为地铁和公交人流量大,能看到的社会公众多,这样要比在户外大屏幕公布失信被执行人信息取得的效果好。

另据介绍,由于大屏晒“老赖”效果不错,所以在街头有影响力的大屏幕上公布“老赖”名单,将成为常态。

哪些人将进入“老赖”名单?

据介绍,凡是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的被执行人为自然人,又不能证明自己是五保人员或者低保对象的,将一律纳入“老赖”名单库。

而被执行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若存在没有申报财产或者申报不实的;违反限制高消费令的等等,也将被纳入“老赖”名单库。

焦点

“老赖”不还钱 9类高消费被限制

对被执行为单位的,被限制高消费后,禁止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以单位财产乘坐飞机、列车软卧(动车商务舱)、轮船二等以上舱位。

对被执行为个人的,限制高消费后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动车商务舱)、轮船二等以上舱位。
2. 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
3. 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
4. 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寓所等场所办公。
5. 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
6. 旅游、度假。
7. 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
8. 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产品。
9. 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高消费行为。



南京法院执行风暴系列报道③

不久前,南京法院发动执行风暴,并采取了在街头大屏幕上发布“老赖”名单的方式。为了让更多的人知道,拒不执行法院判决的“老赖”需要付出代价,同时发动更多市民协助提供“老赖”的行踪及财产线索,从昨日起,南京法院在地铁和几条主要公交线路,曝光“老赖”名单,让“老赖”无处藏身。

通讯员 施中轩
现代快报记者 李绍富

这个“老赖”,住着大房子却不还债

南京雨花法院找“老赖”“讨债”,半夜谈了几个小时都没有结果 直到看见拘留决定书,他才答应还钱

9月28日晚,南京雨花法院执行局的工作人员,来到城中某高档小区的一户人家,找男主人杨林“讨债”。他因欠债不还,上了法院的“老赖”名单。杨林为自己叫屈,称自己帮朋友担保借钱,现在朋友“消失”了,自己背上连带还款的责任,连本带利要还100多万。不过,法院的判决书已经生效,虽然他表示要上诉,但法院执行与此并不相干。经过5个小时的“拉锯战”,第二天凌晨两点半,他最终还是拿出了一份还款计划。

当晚,雨花法院共向5名“老赖”“讨债”,除了杨林和解外,还有3人当场还钱,1人被拘。

通讯员 雨研
现代快报记者 张玉洁/文
李雨泽/摄



法院工作人员上门找“老赖”“讨债”

替朋友担保,他要承担连带还款责任

9月28日晚8点多,一群身穿制服的人敲开了南京鼎新路某小区的一户人家,为首的是雨花法院执行局法官王旭干,他出示了证件,说来找杨林。杨林是这家的男主人,涉及一起借贷案件,上了法院的“老赖”名单。当时杨林不在家,他的妻子打电话让他赶紧回来。对方称在忙工作,一旁的父亲接过电话:“你不管工作也好什么都好,赶紧回来,我们好好配合人家,该怎么谈就怎么谈。”杨林家的房子位于城中一处高档小区,市价400多万。据了解,他在别处还有房产。

当晚9点多,杨林回来,王旭干带他一起,来到了雨花法院,与债主协商还钱的事情。他的妻子和父亲也打车来到法院。

记者从法院了解到,杨林有个朋友李旭,2012年跟姜梅借款100万元,让他做了担保。此外,李旭的公司也被拉上做担保。杨林曾是某银行相关负责人,冲着这一点,姜梅把钱借了出去。可后来李旭一直不还钱,对方就把他、他的公司、杨林3方告了。后雨花法院审理判决,李旭偿还本息共计100多万,杨林、李旭公司承担连带还款责任。

称自己非借款人,还钱就成了冤大头

当晚9点45分,在法院里,法官、杨林、姜梅的律师,大家坐下来,协商还钱的事情。

杨林表示,自己只是帮人担保,现在李旭找不到了,反而要他拿出100多万来,对此他有异议。他表示已经联系律师提起二审。

法官解释,他执行的依据,是已经判决生效的法律文书,判决书2月份就出来了。即便杨林要提起二审还是怎么样,也不相干,不耽误执行。

当晚直到11点,杨林一直声称,可以找个时间,跟对方坐下来

沟通,但他又不给出具体的还款日期、金额等,姜梅的律师不接受。

另外,杨林提出,这钱本该李旭还,如果自己垫上,到时候找不到李旭,自己不就成冤大头了?他点上一根烟,此后就一根接一根地抽。

法官告诉杨林,他可以向李旭追偿,但这是他们之间的事。法官说,既然杨林自己曾在金融系统工作过,应该知道连带担保需要承担的责任,也能够预想到会出现的后果。现在判决书写明杨林承担连带偿还责任,就得还钱。

直到看见拘留决定书,他才答应还钱

看他好像没有诚意,法官几次提醒,实在不行,法院就要采取强制措施了,他让书记员去拿了一份空白的拘留决定书来。

眼看着法官准备签字,杨林自己也知道,这个节骨眼上,如果再不来点实际的,当晚估计就回不了家了。他提出让妻子和父亲进来,一起协商。

为解决问题,法官让他们进来。不过在随后约1个小时里,他们也在为杨林叫屈。第二天凌晨,

3人发完牢骚,看着摆在桌面上的拘留决定书,终于松口。

和姜梅的律师协商到凌晨两点半,杨林拿出一份具体的还款计划。对方点头后,他们一家人才走出法院,踏上回家的路。

据了解,当晚雨花法院对5个“老赖”进行了强制执行,涉案6件。除杨林外,3人当场还清了钱,另有1人被拘留,其家人表示尽快筹钱还清。

(涉案人物均为化名)



看到拘留决定书后,才同意还钱